

一個唯情論者的宇宙觀及人生觀

唯情論者  
的  
宇宙觀及人生觀

朱謙之著

*Chang Hui Tsung*  
上海泰東圖書局印行

1928.

中華民國十七年三月三版

●實售大洋三角五分●

●外埠寄費加一成●

唯一論的宙及生  
個情者字觀人觀

版權所有

著作者 朱謙之

發行者 趙南公

印刷者 泰東圖書局

上海四馬路一二四一五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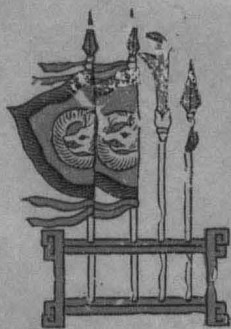
泰東圖書局

總發行所  
分 局

南京 長沙

一個唯情論者的宇宙觀及人生觀

朱謙之著



# 第一講 導言上

什麼是真理

怎樣求真理

# 第二講 導言下

東西文化一元論

印度西洋中國三方哲學的正統派

正統哲學的體系

孔家哲學的三時期

總結上文

# 第三講 宇宙觀上

不可思議論之批評

一箇唯情論者的宇宙觀及人生觀

目錄

我研究這問題的經過

許反情論者的宇宙觀

## 第四講 宇宙觀下

## 第五講 人生觀上

真我的意義

人性論

## 第六講 人生觀下

生活之樂

爲什麼有惡呢

復情

自我與犧牲

行爲中之實現

第七講 戀愛觀上

第八講 戀愛觀下

第九講 政治理想

第十講 經濟理想

附錄

孔門的泛神思想史略

一箇唯情論者的宇宙觀及人生觀

目錄

## 第一講 導言上

這次演講是完全以我真情認識的真理爲依歸的。曉得怎樣探求真理，就曉得怎樣去做我的生活。

### 什麼是真理？

現在社會人生的不統一全由於信仰沒有標準，你立一箇真理，我立一箇真理，其結果真理成爲「此處與此時」Here and now的問題，是非日變，而人生也好像沒有著落似的了。在這箇思想界紛亂的時候，我實不能不歸罪於一般學者，固然學者能够把思想來引導生活，但他也能把人的生活引到壞處去。學者常因箇人偏狹之見，而倡爲怪說，或有意立異，本著好奇心而創立一哲學系統，這是常有的事。卻不知宇宙的真理，是宇宙間公共的，是至公無私的，誰

也不能佔有，誰也不應私立門戶，如果你要私立門戶，把學說作一種智慧品，灌注於人們腦中，那末你這箇思想家，儘管說得如何動人，煞是好聽，我都只能認你侮辱人的人格，是箇精神的掠奪者罷了！

我們不講真理則罷，要講真理便不可不除去有「我」之私。我常常覺著有成見的人最難說話，因為他私心太重，無法轉移。你看在學者中，私的人總是把宇宙看作箇人的，公的人則把宇宙看作大家的，私的人要我把來統轄宇宙，公的人則把我放在天地間公共地步，和天地萬物一般看；又私的人以為一箇人有一宇宙，各各不相知，公的人則老實肯定有箇瀾淪萬物無限的宇宙。這層極關重要，公私的分別，便是以後學派分歧的原因，既然一箇人有一箇宇宙，則你的宇宙不是我的宇宙，推之你的真理也不是我的真理了。因為在

宇宙觀上，那單獨的自我對於普遍的自我——宇宙——缺乏調和，所以在真理上，也自無是非善惡的客觀標準。諸君！難道是非善惡就真箇沒有客觀標準嗎？都只爲學者以私意自爲障礙，所以不能廓然貫通，對於全般的真理，自不能認識他。我打一個譬喻，真正學者的智慧，如燭一般，四方上下無所不照，而私的則如燈，只有一面光，不能夠徧照十方。我也不是說這般私的，全無所見，但說他所見大小，只見自己的自我宇宙，卻不知自我宇宙是和「萬有」有關係的，所以我們必須找尋兩者共同的中間物，就是普遍的宇宙，倘若不知這普遍的宇宙，則我和宇宙爲二，而我之所以爲自我宇宙的，也算沒有真知灼見了！換一面說，在真理上只知我的真理，卻不知我的真理，即宇宙萬有之真理，則這種真理的認識，也是極靠不住的。只成爲個人的意見罷了。

原來真理之所以成爲真理，因他有客觀性的，必要是通人類全體普遍的標準，這纔算真理。我們不可不以普遍的爲真理，卻不可僅僅以個人縱欲的私見，或個人的快樂爲標準。但在這裏，我也不完全否認「主觀」，因爲真正的主觀，是存在於自我的底子的「情」，無論何人，都有這一點「情」，這點「情」是個人的真正主觀，同時和普遍的主觀相符合。我認爲對的，則無論何人都認爲對的，卻沒有一箇人覺著不很對的。這麼一來，則我的真理，便是你的真理了，你的真理便是一切人的真理了。儘管人們性質有許多不同，而在不同當中，總可找著一箇同的地方，就是能够判別是非的「真情」，就是能够發見一切人類共通的真理，有了箇共通的真理，而後人們纔好一處過活。不然這裏一箇是非，那裏一箇是非，這裏一箇宇宙，那裏一箇宇宙，人們信仰的不統一，又那裏能望社會人生

的統一呢？

於此，我不妨把真理的性質，窮原究委的詳說一番。我上面說真理是至公無私的，是有客觀性的，這都是就真理的本身來說，不是因人和地和時而不同的「真理的表示」，乃真理之本身。無論如何的民族，如何的箇人，如何的倫理思想，其間必含有真合於普遍真理的做他底子。雖然表示出來，各有各的不同，這地方用這形式表示，那地方用那形式表示，在一個人當中，一任真理，對父便爲孝，對兄便爲悌，對孩子入井，就發爲惻隱之心，這許多不同的「真理的表示」是時時刻刻變動，跟著時代的變動而變動，在某時代爲真理，於次時代就是誤謬；又隨地位的變動而變動，把待父的禮來待敵人，就是誤謬。可見真理是變的，這句話確是不差，然須知變者形式，而不變的是其內容。儘管我一天當中，酬酢應對，於一

箇人一箇樣子，然我的「情」是不會變的，我對於這人情厚些就厚些，情薄些就薄些，會惻隱時就惻隱，會羞惡時便羞惡，表面好似是轉變無常，其實在我方面，只是一箇情，而自然有這些分別，須知這箇「情」便就是真理的本身了。真理非他，就是這酬酢萬變的一點「情」，雖然因地不同而變他形式，又於時間經過當中，常現一種轉變之相，然真理的自身，則只有一箇而已，而哲學者的職務，就是要發現這唯一的真理。

平常人因看不到這一而變化變化而一的真理，只從外的著眼點去觀察，自然所見真理都是變的，都是多樣性的。因此實驗主義家遂把真理看作一種工具，他說真理並不是天上掉下來的，也不是人胎裏帶來的，真理原來是人造的，是爲了人造的，是人造出來供人用的，似此把真理看作人造東西，我以爲是根本錯誤了。如果真理

是人造的，如何成爲公認的真理？帆船太慢了，你可以換上一隻汽船，擺渡的船破了，可以再造一箇，但假使不給你以天賦的智慧，則你又怎樣辦呢？你能造出許多東西，也能創造你自身的生命和智慧嗎？須知只有你自身的生命和智慧，纔是真理本身。有了他纔能表示出許多真理，時間變了，地方變了，你表示真理的樣子也變了，但你所以能表示真理的一點「情」，卻永遠不變。又如實驗主義家，高談致用，以爲真理就是工具，萬一發生他種事實，從前的觀念不適用了，他就不是真理了，我們就該去找別的真理來代他了。其實所謂用，都只能在一箇時候，一箇地方，擺過渡，做過媒，若我們所謂用，纔是真正全體大用。儘管從前在社會很有用的，一種真理，現在變成廢話了。而我們所以能表示真理的能力，還永遠有用，而且用之不窮。我以爲唯有這用之不窮的真理，纔可給他們以

真理的美名，若實驗主義所謂真理，都只見一片段而已。他固不能無見，如我們說真理是有普遍性的，而實驗家說真理是於一箇時代一箇地方有普遍性的。我們說真理是永遠有用的，而實驗家說真理是於一箇時代一箇地方有用處的。可見實驗家任他怎樣否認全般的真理，而其究仍不出於全般真理的一部分，不過所見太小罷了。爲什麼所見便如此之小呢？原來實驗主義家把真理看作人的一種工具，真理和我手裏這張紙，這條粉筆，這塊黑板，是一樣的東西，都是我們的工具。既然把真理看作一種工具，就無異乎把真理認爲一種東西，凡是東西都是有成有毀的，這張紙，這條粉筆，這塊黑板，都是「此處此時」的，所以真理也是「此處此時」的；這張紙，這條粉筆，這塊黑板都是有成有毀的，所以真理也時刻換新的。雖然，凡表示出來的真理，都是永遠在變化中，然儘管表示樣子千變

萬化，而真理是不會變的，儘管這張紙，這條粉筆，這塊黑板有成有毀，而這一成一壞的大道理，則從古至今，沒有間斷。換句話說，真理不是一種工具，卻是造工具的一番道理；也不是東西，是東西之「所以然」；若僅僅以真理作一種東西看，自只能限於一時一地，而沒有普遍性，反之把真理作道理的本身看，則無古無今都有他存在的地位了。

但在一般守舊學者，拏真理做最後目的的生涯而主張「不變」的，這在我們也是極力否認。他道：真理是絕對不變他，如「變」的真理，只得叫做偽真理，何以故？變沒有自性和自相故。當一件物變作一件物的時候，未變之先沒有變，既變之後也沒有變，即在變時，涉思及變，變早已飛騰了，可見已變沒有變，未變沒有變，除了已變未變，變時也沒有變，這不是沒有自相的嗎？復次，變都